

关于《东方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2 季度报告》的更正公告

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了《东方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2 季度报告》，其中“7.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”中“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（%）”的数据披露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	单位：份
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	878,604.14
报告期期间买入/申购总份额	-
报告期期间卖出/赎回总份额	-
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	878,604.14
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（%）	4.07

特此更正。

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本公司深表歉意。

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9 年 7 月 20 日